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社團法人台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 函

機關地址：234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666巷58號

承辦人：王靖萱

電話：2926-6177#16

傳真：2926-6187

Email：melody@youthrights.org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台少盟字第11400000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招生海報電子檔、報名簡章、說明會文宣(附件一 1140000007_Attach1.jpg、附件二 1140000007_Attach2.pdf、附件三 1140000007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聯盟辦理「114學年度逆風少年教育助學計劃」招生海報電子檔、報名簡章、說明會文宣，敬請 貴校協助於網站、電子布告欄公告宣傳，並轉知輔導室及各班導師，鼓勵及推薦學生參與報名，並請協助推薦函之撰寫，至紉公誼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計畫提供教育資助金，對象為15至24歲、就讀國內高中職或大專院校大學部之在學學生，協助減輕經濟壓力，安心就學、勇敢追夢。詳情請參閱報名網站。

1.申請期間：即日起至114年6月30日。

2.申請方

式：線上申請，網址：

<http://youthempower.youthempower.org.tw/plan/link1.asp>

二、為協助有報名意願者進一步瞭解計畫內容，將辦理兩場說明會：

1.實體場：114年5

月17日（六）14:00—16:00，於新北市漾青春基地辦理。

2.線上場：114年5月24日（六）14:00—16:00，於Google Meet線上辦理。

3.報名資訊與

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otk1GYJJiMV8PwSN9>

三、活動洽詢窗口：（02）2926-6177分機16王專員，電子信

國立中興大學



1140007869 114/04/16

第1頁，共11頁

箱：melody@youthrights.org.tw。

正本：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東海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元智大學、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、大葉大學、華梵大學、義守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南華大學、真理大學、大同大學、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台鋼學校財團法人台鋼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亞洲大學、開南大學、佛光大學、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遠東科技大學、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南開科技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、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、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、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敏實科技大學、新生學校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、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、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、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、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、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、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、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、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、國立馬祖高級中學、國立金門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、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大誠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西松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華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、

裝



訂

線

中學、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育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三民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樹林高級中學、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雙溪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秀峰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錦和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石碇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安康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泰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、天主教光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光仁高級中學、剛恆毅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天主教恆毅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竹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聖心女子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徐匯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及人高級中學、南山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、辭修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辭修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醒吾高級中學、崇義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義高級中學、東海中學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東海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海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中和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莊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衛理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再興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強恕高級中學、國立中興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、臺北市協和祐德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東山高級中學、臺北市天主教靜修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滬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文德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方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達人女子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立人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泰北高級中學、中華中學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中華高級中學、幼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幼華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大溪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南崁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私立大華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大興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至善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清華高級中等學校、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、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光啟高級中等學校、天主教振聲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振聲高級中等學校、治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治平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六和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、懷恩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懷恩高級中等學校、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香山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、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竹東高級中學、國立關西高級中學、國立竹北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私立義民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私立忠信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私立東泰高級中學、新竹縣仰德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立湖口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興華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苑裡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建臺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大成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君毅高級中學、國立竹南高級中學、國立苗栗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嶺東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曉明女子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衛道高級中學、宜寧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宜寧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新民高級中學、蕨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蕨格



訂

線

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臺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后綜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慈明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玉山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弘文高級中學、臺中市青年高級中學、臺中市華盛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明道高級中學、嘉陽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嘉陽高級中學、永誠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大明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私立致用高級中學、臺中市明台高級中學、常春藤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常春藤高級中學、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豐原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大甲高級中等學校、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田中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國立鹿港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立麥寮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立斗南高級中學、福智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福智高級中等學校、義峰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義峰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巨人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永年高級中學、國立斗六高級中學、國立北港高級中學、國立虎尾高級中學、揚子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揚子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東石高級中學、嘉義市私立輔仁高級中學、嘉義市私立仁義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私立同濟高級中學、國立新港藝術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私立協同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立永慶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土城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慈濟高級中學、臺南市德光高級中學、臺南市崑山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瀛海高級中學、臺南光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光華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長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家齊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新榮高級中學、方濟會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黎明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明達高級中學、興國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興國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港明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南光高級中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善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後壁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營高級中學、國立北門高級中學、國立新豐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天主教聖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天主教聖功女子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小港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瑞祥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、天主教道明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道明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復華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高雄市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楠梓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中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六龜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路竹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仁武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林園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文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、佛光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普門高級中學、新光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新光高級中學、國立鳳新高級中學、國立旗美高級中學、國立岡山高級中學、國立鳳山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、國立屏北高級中學、國立潮州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高級中學、屏榮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



裝

訂

屏榮高級中學、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、國立臺東高級中學、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、財團法人臺東縣私立育仁高級中學、臺東縣立蘭嶼高級中學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、南投縣私立普台高級中學、南投縣私立弘明實驗高級中學、南投縣私立三育高級中學、國立竹山高級中學、國立南投高級中學、南投縣私立五育高級中學、宜蘭縣立南澳高級中學、中道學校財團法人宜蘭縣中道高級中學、宜蘭縣私立慧燈高級中學、國立羅東高級中學、國立宜蘭高級中學、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樹人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南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穀保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穀保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智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智光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能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能仁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豫章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中華商業海事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復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光華高級商業職業進修學校、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開平餐飲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稻江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開南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開南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稻江高級護理家事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東方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喬治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華岡藝術學校、臺中市立豐原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大甲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東勢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光華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光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中市立霧峰農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沙鹿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新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曾文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營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玉井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成功大學附屬臺南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陽明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陽明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臺南市私立育德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臺南市私立慈幼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高雄縣私立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華德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華德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高雄縣私立高苑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私立樹德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宜蘭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羅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蘇澳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、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成功商業水產職業學校、桃園市立中壢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方曙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方曙商工高級中等學校、永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永平工商高級中等學校、內思學校財團法人新竹縣內思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苗栗縣私立中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苗栗縣私立育民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苗栗縣私立賢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苗栗縣

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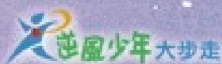
訂

線

私立龍德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大慶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仁愛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水里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同德學校財團法人南投縣同德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斗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北港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土庫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雲林縣私立大成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嘉義縣私立協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嘉義縣私立萬能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嘉義市私立東吳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國立嘉義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內埔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屏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佳冬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、屏東縣私立民生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屏東縣私立日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關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臺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臺東縣私立公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光隆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光隆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培德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培德工業家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

副本：社團法人台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

114/04/16
08:03:52



逆風教育 助學計畫

——青春揚帆 夢想征帆！

114
學年度

5月
報名申請說明會

6月
報名截止
(6/30)

7月
委員審查會

8、9月
學習課程 + 撥付第一期款
* 隔年2、3月撥付第二期款

◆ 教育資助金：大專院校最高 5 萬元、高中職最高 3 萬元

◆ 申請資格 | 15~24 歲於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大學部在學學生

◆ 申請時間 | 即日起至 114 年 6 月 30 日（紙本以郵戳為憑）

立即報名



諮詢信箱 / youthempower.tw@gmail.com

主辦單位 /  台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
TAIWAN ALLIANCE FOR ADVANCEMENT OF YOUTH RIGHTS AND WELFARE

主要贊助 /  FamilyMart

逆風少年教育助學計畫－報名簡章

一、申請資格

1. 持有中華民國身份證之本國人民。
2. 15歲以上至24歲以下，須為民國90年9月1日以後至民國100年9月1日以前出生者。
3. 即將或現正就讀114學年度之高中職、大專院校或進修學校大學部學生，不包含研究生、學分班。
4. 需提供學校老師、諮商師、社工師等專業人員之推薦函。
5. 同一年度每戶補助不得超過二人。
6. 曾通過本計畫且獲得補助金者不得重複申請。

二、申請方法

1. 於114年6月30日前至逆風教育助學網站辦理個人申請帳號，填寫【線上申請書】並上傳【夢想實踐計畫書】、【自傳及附件資料】、【推薦函】，即完成全部報名程序。
2. 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114年6月30日止。
3. 報名申請說明會：想知道如何撰寫計畫書或有任何問題，歡迎參加【[報名申請說明會：點此報名](#)】。
4. 若有申請或接受教育部及其他民間單位的補助計畫或培力課程，不會影響本計畫申請資格，請如實於申請表單中填寫您現階段的補助狀況（含金額），如果刻意隱蔽情事且經查證屬實，將取消計畫資格並追回已撥付之教育資助金。
5. 請於申請期限內繳交以下文件以完成報名：



	項目	繳交方式	說明
 必繳項目	1. 線上申請書 （請點選）	直接於線上填寫	
	2. 夢想實踐計畫書（格式下載）	下載填妥後於報名系統上傳（若線上操作有困難者，可將檔案印出紙本填寫後掛號郵寄至台少盟。） 地址：234023 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666巷58號	夢想實踐計畫執行時間為114年9月1日至115年1月15日，未能於期間內完成之計畫內容，請務必予以修正。
	3. 自傳及附件資料（格式下載）		● 自傳 ● 附件資料：身分證、學生證、本人郵局或銀行存摺封面之掃描檔。若您屬於升學或轉學之過度階段，暫無學生證依舊可以申請。 ● 如學員本人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或特殊教育證明，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之正本掃描檔。
	4. 推薦函（格式下載）		請印出第二頁紙本由推薦人親筆簽章，再掃描上傳。（主辦單位將視情況與推薦人聯繫）
加分項目	5. 20小時服務學習證明（非必繳文件）		● 需為112年7月1日至114年5月31日間完成之時數。 ● 若服務單位未提供證明，也可以下載此服務學習證明書（格

			式下載)，請服務單位協助填寫，再掃描上傳。(主辦單位將視情況與服務單位聯繫) ● 如時數未達 20 小時不需繳交。 ● 詳情請至官網學習課程>服務學習了解。
--	--	--	---

三、 夢想實踐計畫說明

逆風教育助學計畫目標為提供教育資助金減輕學生經濟壓力，並勇於實現自我和追求夢想，因此若計畫成果未如預期，主辦單位仍會依實際執行成果予以補助。

1. 夢想實踐計畫類別區分為：藝術人文類（含音樂、設計、攝影等等）、運動競技類（含各運動項目、舞蹈、各項競賽）、證照考試類、公共參與類及其他類，共五類，並以「自我實現」或「升學就業」為夢想動機。
2. 夢想計畫內容須考量可執行性且於半年內有具體成果為主，若計畫目標超過半年期間，請務必進行計畫內容調整。
3. 夢想計畫執行及成果資料將無償提供主辦單位使用，以下為各類型舉例：
 - 藝術人文：文字、影音、圖像、作品光碟、作品集。
 - 運動競賽：參賽證明、參賽成績、競賽影音光碟。
 - 證照考試：考試證明文件（報名文件、准考證）、成績證明（成績單或證書影本）、學習筆記。
 - 公共參與：參與證明、活動照片、影片。
 - 其它：可呈現夢想執行之證明文件資料。



四、 教育資助金補助規定

1. 教育資助金補助金額範圍，依「夢想計畫類型」和「教育階段」劃分，詳細規定說明如下：
 - 證照考試：考取證照、學習語言類之夢想計畫，最高資助金上限為壹萬伍仟元整（含國內技術士檢定、國內金融控管檢定、TOEIC 及 JLPT 等語文認證），具備國際性之專業性證照不在此限，需附上國際專業認證機構之證明資料與考照費用列表。
 - 藝術人文：含音樂、設計、攝影等等，或學習藝術相關才能之夢想計畫，最高資助金上限為貳萬元整。
 - 除了證照考試和藝術人文以外之夢想計畫，補助金額上限以目前教育階段區分：大專院校教育資助金最高伍萬元整、高中職教育資助金最高參萬元整。
2. 主辦單位得視夢想計畫內容提供額外特殊補助。
3. 單一推薦團體/學校教育資助金規定：為使資源公平分配，單一推薦團體/學校，補助學員人數最多以 5 名為原則。
4. 計畫執行時需把使用在夢想計畫的單據（發票、收據）留存，於期末繳交進行核銷審查，且夢想計畫預算及其他生活所需各需至少占總預算 30%，非用於計畫期間的生活支出或夢想計畫支出請勿編列至預算表。
5. 正式獲得資助金之學員，需於計畫公告名單兩週內檢附以下兩項文件至台少盟，以利進行

第9頁，共11頁

撥款作業。

- 台少盟費用簽收單，需為親筆簽名的紙本正本文件，將於審查通過後提供繳交方式。
-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（114 年 9 月）在學證明：可從「學雜費繳費單、校方開立證明文件、學生證影本」當中擇一繳交。

6. 教育資助金撥付方式

- 資助金分二期撥付，第一期款為核定金額的 50%，於 9 月至 10 月撥付；第二期款於次年 2 月至 3 月收齊學員之成果報告書、相關作品及核銷資料後依審查結果撥付（最高為核定金額的 50% 全額撥付）。

五、 審核辦法

1. 主辦單位將遴聘社會公正人士組成「教育助學計畫審查委員會」，依申請者之經濟需求、夢想實踐計畫與相關書面資料之計畫完整性、可執行性（含預算）、公益回饋性、創新性，審議補助資格與金額，實際補助金額請以最終審查結果通知為準。
2. 提交之申請文件不得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，且需能充分呈現個人的思考、熱情與投入程度。若經審查發現文件明顯由人工智慧（AI）工具產出或過度仰賴此類工具，主辦單位可能會無法判斷申請者的真實動機與用心程度，進而影響補助金額或資格。
3. 審查期間如需進行線上面談，請配合主辦單位進行相關辦理。
4. 獲得資助金之學員將依個資法規定隱匿部分個人資訊後，公布於逆風教育助學計畫官網，並以 e-mail 通知。



計畫執行期間配合規定

審核通過名單公布後將辦理計畫核銷說明會，請務必參加以了解經費核銷流程和如何繳交相關資料，避免補助權益受損進而影響資助金撥付。

2. 正式獲得資助金之學員，至少必須參加一場由主辦單位所舉辦之學習課程，無故缺席或失聯者將扣除核定總金額 30% 的資助金，辦理時間、地點、內容等資訊將於確定後以 e-mail 通知學員。
 - 外縣市學員參與主辦方要求活動之交通費補助標準如下，若有特殊情形以主辦單位認定為主：
 - 大眾交通工具補助金額：單趟最高為高鐵票價，若不足則實支實付。交通方式為高鐵、火車、公車、捷運、客運皆可申請，但不含計程車。
 - 來回皆可申請，於活動結束後一週內，將票根正本掛號郵寄至台少盟，若平信寄出遺失票根恕不補助。
 - 交通往返限學員戶籍地、居住地。
 - 搭乘日期可為活動前 1 天至後 1 天期間。
3. 學員在計畫參與過程中，如有放棄學籍、中途退出、無故失聯、無故不參加學習課程、缺繳報告與核銷資料之情事，將視情況取消資格並追回已核撥之款項。
4. 對相關規定與申請方式如有疑問，請電洽台少盟（02）2926-6177 分機 16 王專員。





報名申請說明會

114學年度逆風少年教育助學計劃

「教育助學計畫」提供經費補助，
幫助你實現夢想！

快來參加「報名申請說明會」，
教你如何加入教育助學計畫和撰寫計畫書，
讓我們一起朝夢想靠近吧~*(ㄉ*´~`)ㄉ*



說明會日期與地點

- 5/17 (六) 14:00-16:00 實體說明會：

新北市漾青春基地

- 5/24 (六) 14:00-16:00 線上說明會：

GOOGLE MEET線上會議室

聯繫資訊

電話：02-2926-6177 分機16 王專員 說明會報名

信箱：melody@youthrights.org.tw QR CODE：



主辦



台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
TAIWAN ALLIANCE FOR ADVANCEMENT OF YOUTH RIGHTS AND WELFARE

贊助



FamilyMart